

委託代理授權書

本公司授權下列代理人/投(開)標專用章，全權代表本公司處理一切參加貴公司「114 年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區管理處所屬場站暨營運所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招租案之開標，該代理人資料/代理專用印章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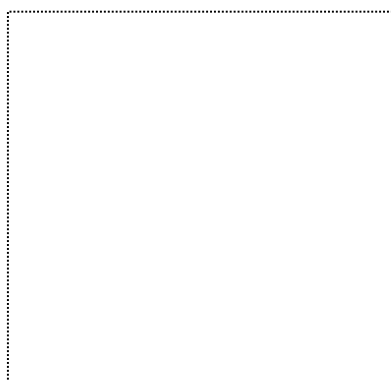
委託代理人	代理人姓名	○○○○
	身分證字號	○○○○
	簽章	○○○○

委任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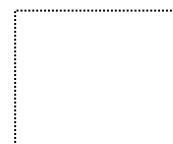
公司名稱：

負責人姓名：

公司章



負責人章



中華民國○○年○○月○○日

注意事項：

公司負責人或代理人於參加開標或比減價時，應依下列規定出示身分證明文件：

- 1、投標公司若由負責人攜帶公司印章及負責人印章親至開標地點，應出示身分證件，本授權書則無須填寫出示。
- 2、投標公司若委由代理人出席參加開標，則應出示身分證件。
- 3、本授權書請附入證件封內投標。